

潮州市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六通一平建设项目概算审核采购方案

一、项目名称：潮州市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六通一平建设项目概算审核

二、中介服务事项：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审核

三、项目建设规模：计划总投资 117561.46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66453.48 万元，其他费用 45400.03 万元，预备费 5707.66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为园区“六通一平”基础设施，包括场地回填约 1558 亩，土方约 449.7 万立方米、边坡防护等、配套给排水、照明、通信等市政设施，道路约 5.5 千米、明渠约 1.3 千米、管廊约 2.5 千米、防洪墙约 4.1 千米、排洪沟约 1.3 千米。

四、服务内容：项目投资概算审核

五、服务金额及说明：拟采用直接选取的方式。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测算后下浮 70% 作为服务金额，即按测算后标准价的 30% 计。经计算，本次中介服务的服务金额为 115194 元（具体测算情况附后）。

六、资质说明：

（一）营业执照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二）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 名单。

七、服务时限：3 个工作日

附件：潮州市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六通一平建设
项目概算服务费计算标准

饶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10 月 20 日



潮州市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六通一平建设项目概算审核服务费计算标准

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同时根据我局“参照市发改局的《项目概算审核费用费率表》计费后，进一步下浮，服务金额在市标准最低价（省收费标准价下浮70%）。”的决定对我县“潮州市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六通一平建设项目”投资概算审核招标服务费进行如下计算：

一、服务费最高限价

项目送审投资概算价117561.46万元，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计算明细如下：

- 1、100万元以内： $100\text{万元} \times 0.2\% = 0.2\text{万元}$ ；
- 2、101-500万元： $(500-100)\text{万元} \times 0.18\% = 0.72\text{万元}$ ；
- 3、501-1000万元： $(1000-500)\text{万元} \times 0.16\% = 0.8\text{万元}$ ；
- 4、1001-5000万元： $(5000-1000)\text{万元} \times 0.12\% = 4.8\text{万元}$ ；
- 5、5001-10000万元： $(10000-5000) \times 0.1\% = 5\text{万元}$ ；
- 6、10001-20000万元： $(20000-10000) \times 0.06\% = 6\text{万元}$ ；
- 7、20001-50000万元： $(50000-20000) \times 0.04\% = 12\text{万元}$ ；
- 8、50000-80000万元： $(80000-50000) \times 0.02\% = 6\text{万元}$ ；
- 9、80000-100000万元： $(100000-80000) \times 0.01\% = 2\text{万元}$ ；

10 、 100000-200000 万 元 ： $(200000-117561.46) \times 0.005\%=0.87$ 万元

以上 2 项合计 383900 元，服务金额按测算后标准价的 30%计，即下浮 70%。

$383900 \text{ 元} \times 30\%=115194 \text{ 元}$

以上计算结果作为招标服务金额。